

宝应市殡仪馆基本服务项目收费网络公示表

来源：扬州市民政局 发布日期：2025-12-03 14:48:40 访问量：388

序号	服务项目		收费标准 (元)		计费单位	服务内容	备 注
1	遗体接运		350-400-450		元/具·次	县区内的正常（特殊）遗体接运。含遗体的收殓、抬尸、装卸、运输、接运消毒	按乡镇至殡仪馆远近，正常遗体350-400-450元/具·次，特殊遗体450元/具·次；抬尸加收50元/具，楼房每层再加收10元/具（一楼、电梯运送不加收楼层费）。
2	遗体存放		100-200		元/具·天	含正常（特殊）遗体的组合式（连体柜）、独立柜冷藏	组合式（连体柜）冷藏200元/具·天、独立柜冷藏100元/具·天。
3	穿（脱）衣		50		元/具	含擦身	正常遗体。
4	面容整理		60		元/具	含脸部清洗，敷干；嘴巴，眼帘整合复位；眼眶，睫毛、腮部修饰、面部上粉、嘴唇描色，整理衣装、头发等服务	正常遗体。
5	告别厅（守灵厅）租用	告别厅	小告别厅	620	元/场次	含殡葬礼仪引导服务、电子屏、门头花坊布置、空调、音响、灯光、哀乐播放、布幔装饰、绢绸花圈、遗体抬运、遗体告别床、挂遗像、跪垫等基本配置	小告别厅620元/场次、拣灰炉专用告别厅720元/场次、大告别厅820元/场次；用时在1小时以内，超过1小时重新计费。
			拣灰炉专用告别厅	720			
			大告别厅	820			
		守灵厅	中厅	1000	元/天	含殡葬礼仪引导服务、电子屏、门头花坊布置、空调、音响、灯光、哀乐播放、布幔装饰、绢绸花圈、遗体抬运、茶水服务、桌、椅、凳、遗体瞻仰馆、挂遗像、跪垫等基本配置	中厅1000元/天·次、大厅2200元/天·次，中厅、大厅含休息间；不足12小时减半计费；超过12小时不足24小时按1天计费。
			大厅	2200			
6	遗体火化		平板炉	800	元/具	含正常（特殊）遗体搬运、确认、消毒（含车辆）、处理杂物、骨灰清理、置入火化炉、拣灰、装袋、装盒等火化全过程以及基本材质的骨灰袋、骨灰垫、耐高温火化骨灰识别牌等	殡葬礼仪引导服务、丧户洽谈休息室、火化等候室、停车免费。10周岁以下（含10周岁）少年儿童减半收费。
		拣灰炉	1230				
7	骨灰寄存		10		元/月	殡仪馆骨灰寄存，含骨灰（骨灰盒）保管服务	殡仪馆寄存6个月内免费，6个月起算，收费标准逐年递增，自第13个月开始，收费标准较前一年上涨5元/月，以此类推，最高不超过30元/月。